

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设施运维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SXD[2024]281号)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

一、招标条件

本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设施运维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900万元, 招标人为宿迁绿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高新区污水处理厂主要收集运河沿线产业片区、陆集临港融合发展片区的工业污水, 以及陆集街道生活污水; 收集范围为京杭运河以东、以北、新扬高速以南, 陆运河以西围合区域, 污水收集面积为28.66平方公里; 设计总规模3万吨/天, 实际建成1.5万吨/天, 正在扩建工程1.5万吨/天。详细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设施运维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设施运维项目:

(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证明文件 (“三证合一”的提供“营业执照”, 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七)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本公告“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为准)。

(八)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 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1-03 09:00到2025-01-09 17:30

获取方式：（一）招标文件提供时间：2025年1月3日09:00至2025年1月9日17:30，资料费300元，售后不退。（二）地点：宿迁市洪泽湖路府苑小区B座19号5楼招标代理部 供应商获取文件所需材料：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居民身份证复印件。（三）方式：现场获取或网上获取，联系方式：陆彩霞 0527-84355588。供应商采用网上获取的将供应商获取文件所需材料的扫描件发至邮箱625881275@qq.com。资料费汇至以下账户：开户名称：江苏信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宿迁分行 账号：3200 1774 5360 5250 2195。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1-23 10:0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1-23 10:00

开标地点：宿迁市洪泽湖路府苑小区B座19号5楼江苏信德会议室（中国银行楼上）。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编号：JSXD[2024]281号

（二）项目名称：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设施运维项目

（三）预算金额：污水处理综合单价1.15元/吨（含泵站运营维护费用）。

（四）最高限价：污水处理综合单价1.15元/吨（含泵站运营维护费用）。

（五）采购需求：高新区污水处理厂主要收集运河沿线产业片区、陆集临港融合发展片区的工业污水，以及陆集街道生活污水；收集范围为京杭运河以东、以北、新扬高速以南，陆运河以西围合区域，污水收集面积为28.66平方公里；设计总规模3万吨/天，实际建成1.5万吨/天，正在扩建工程1.5万吨/天。详细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六）合同履行期限：18个月。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本项目采购的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证明文件（“三证合一”的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七）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本公告“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为准）。

（八）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三、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细则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及评标办”内容。

四、获取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提供时间：2025年1月3日09:00至2025年1月9日17:30，资料费300元，售后不退。

(二) 地点：宿迁市洪泽湖路府苑小区B座19号5楼招标代理部

供应商获取文件所需材料：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三) 方式：现场获取或网上获取，联系方式：陆彩霞 0527-84355588。供应商采用网上获取的将供应商获取文件所需材料的扫描件发至邮箱625881275@qq.com。

资料费汇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江苏信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宿迁分行

账号：3200 1774 5360 5250 2195。

本项目共分一个包。供应商未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导致无法投标的，后果自负（其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一)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5年1月23日10:00。

(二)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提交至开标地点，逾期提交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三) 本项目采用：现场开标。开标地点：宿迁市洪泽湖路府苑小区B座19号5楼江苏信德会议室（中国银行楼上）。

六、采购公告（招标文件公告）期限

本采购公告（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为采购公告（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采购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 投标人信用信息

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江苏政府采购网（www.ccgp-jiangsu.gov.cn）。

2.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方式：由采购人在资格审查现场查询信用信息，网页截屏打印，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网页截屏应当留有（或注明）查询时点的网页地址和网络时间标记。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宿迁绿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地址：宿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富春江路59号

联系方式：吴建新

电话：153127096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信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宿迁市洪泽湖路府苑小区B座19号5楼

联系方式：陆彩霞 0527-843555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建新（组织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具体工作人员姓名）

电话：1531270960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宿迁绿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宿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富春江路59号

联 系 人： 吴建新

电 话： 15312709600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信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洪泽湖路府苑小区B座5楼

联 系 人： 陆彩霞

电 话： 0527-84355588

电 子 邮 件： 62588127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陆彩霞（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